

本地船隻檢驗工作小組委員會

第三次會議議程

會議日期： 2008 年 11 月 5 日 (星期三)
時間： 上午 10 時正至 12 時 30 分
地點： 海港政府大樓 24 字樓會議室 A

討論事項：

1. 確認 2008 年 2 月 27 日的會議紀錄；
2. 續議事項
 - (a) 匯報委員辭任及委任新委員；
 - (b) 匯報擴闊特許驗船師資格要求的最新發展；
 - (c) 驗船費用預繳安排及其他事項。
3. 動火前驗氣安排。
4. 驗船證明書到期，申請延期的新安排。
5. 更新及修正”工作守則---第四類別船隻安全標準”。
6. 檢討第 IA 類船隻的定期驗船項目及第 IV 等拖輪東面航區範圍至汕頭。

本地船隻檢驗工作小組委員會秘書

分送

主席、船舶安全主任及各委員